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化學系

碩士班研究生選定指導教授及修習領域確認單

學生 _____ 於 _____ 學年度考進本系碩士班

大學 畢業 肄業 於 _____ 學校 _____ 系

大學修讀化學專業必修學分：

有機 _____ 學分、無機 _____ 學分、分析 _____ 學分、物化 _____ 學分，總計 _____ 學分。

滿足 20 學分 不足 20 學分 (需補修一門主科)

選定碩士班論文指導教授為

化學系 _____ 教授

中央研究院化學研究所 _____ 教師

中央研究院原子與分子科學研究所 _____ 教師

選擇研究領域為 有機化學 無機化學 分析化學 物理化學 組

學生簽名	指導教師簽名	系主任核章